

小筆電網路直播作為聚眾活動的新工具 —以 2008 年野草莓學運為個案研究*

Netbook and Online Broadcasting as New Equipments for Social Mobilizing — a Case Study of Wildstrawberries Students Movement in 2008

徐承群

世新大學傳播研究所

台北市 117 景美區木柵路一段 17 巷 1 號

bantingsu@gmail.com

摘要

2008 年 11 月 6 日，在行政院前為集會遊行法抗爭的野草莓學運，成為台灣第一個使用「影音部落格」進行 24 小時網路直播的社會運動。本研究發現，野草莓學運使用小筆電做為網路直播，不但成為學生傳遞訊息的工具，也成為學生在面對行政體系取締時，進行學生動員以及聚眾活動的媒介，也藉此吸引更多學生以及媒體前往聲援。而重量僅約 1.2 公斤重的小筆電(Netbook)也成為野草莓學運的重要工具，除了具備標準筆電功能外，體積小與重量輕的特性，也成為被警方驅離時，方便野草莓學運學生抱起筆電後躲避警方查緝的傳播工具。在 2009 年的元旦升旗典禮當日，野草莓學運學生進行嗶馬行動，因為小筆電未被列為違禁品，因此成功的通過憲警的安全檢查，被野草莓學運學生帶到總統府升旗台前進行嗶馬網路直播。本研究發現，網路直播的新科技成為學生運動一種新式的動員以及傳播媒介。

關鍵字：野草莓學運、網路直播、影音部落格、Yahoo! Live、Justin TV

Abstract

On November 6th, 2008, the “Wildstrawberries Students Movement ”was protesting in front of the aquare of the Executive Yuan in Taiwan to anti-Ma. With the help of bloggers , students set upa “online broadcasting websites” on “ Yahoo! Live ”(Y! Live) and “Justion TV” , the social mobilizing tools are just netbooks(10.1" Notebooks ,1.2Kg) and one 3.5G mobile broadband USB modem. This case study focuses on how students use the new computer equipments to mobilize more students to join this movement. This study shows that online broadcasting on netbooks could make public opinion and pressure for the athorities. This study also shows the Netbooks become a new convenient tool and media for student to do “human-flesh SNG ” , broadcast their Anti-Ma opinions and to avoid inspecting by the officials.

Keywords : Wildstrawberries Students Movement 、Online-broadcasting 、Live-Videoblogging 、Yahoo! Live 、Justin TV

壹、導論

*本論文部分內容，曾以「Web2.0 時代中的民主游擊戰----以野草莓學運架設 24 小時直播網站為例」為題，於 2009.5.1 在嘉義南華大學傳播學系(所)舉辦之「2009 傳媒的公共性與產業發展學術研討會」中發表(未出版)，謹對於匿名評審的修訂意見致謝。

**本研究論文之完成，感謝世新大學廣電系黃新生教授，與齊隆壬副教授指導。

一、研究背景

2008 年 11 月 6 日，野草莓學運在行政院大門用靜坐抗議的方式，要求政府討論修改集會遊行法的法律正當性，除了再度掀起學運的議題之外，這次學運，跟二十年前的野百合學運最大的不同，就是運用了最新的網路傳播科技，做為學運中，讓學生「主動發聲」與「全台學運及時串聯」的媒介平台。這一次的野草莓學運，在網友以及學生的相互合作之下，運用 Web 2.0 時代中的直播網路視訊平台(live videoblogging)作為網路直播(online broadcasting)，做為學運網路直播的平台。像是雅虎旗下的「Yahoo! Live」，以及後期的「Justin TV」就在野草莓學運中扮演重要的網路傳播角色。

而野草莓學運的網路轉播，更引起了學生的大力支持，因為許多學生必須要上課，或是在中南部、東部，無法親自到自由廣場前的學運場地參與，因此透過「野草莓—Yahoo! Live」24 小時不打烊的轉播，讓學生可以透過網站上的即時轉播，除了看見「畫面」，還可以聽見「聲音」，並且可以透過 Yahoo! Live 介面上的「聊天室功能」，直接的跟野草莓學運的媒體部門學生溝通互動，並且發表意見。而這樣的網路直播學運，也引起了媒體的注意，因為學生們只運用筆記型電腦、無線網卡、一台 DV，就完成了電子媒體必須耗費千萬才能完成的電視 SNG 連線的功能，並且進行對抗國家機器/主流媒體的學生運動，而這樣的新興網路學運，也是本研究有興趣探索的課題。

本研究關注的是，網路媒體如何透過學生的使用，而成了學運裡的新工具？從以往的部落格、MSN，或是最傳統的電子信件，只是單純傳遞訊息的網路工具，卻成了學生們開啓「網路新興媒體」對抗政府單位以及傳統電子媒體的民主游擊戰。在本研究者的實際田野觀察當中，發現學生在行政院大門口靜坐，以及轉進到自由廣場前時，遭到警方依法驅離時，學生開始與警察展開抗爭，學生如何直接的把上網的小筆電進行做網路直播？並且把衝突畫面在第一時間透過網路傳遞出去，而在直播網站的聊天室的部分，則提前放出警方可能要展開強制驅離的消息，藉此進行網路動員，號召更多的學生集結到自由廣場進行抗爭。而這樣的田野觀察，也促使本研究關注到野草莓學運的學生，如何的運用這些新興的網路科技做為學運動員與聚眾活動的新工具。

貳、文獻探討

一、網路社會運動的理論與實踐

Jordan (1999)提出了「網路權力/Cyberpower」的概念，所有社會的政治、科技與文化都會形成一種模式，Jordan 認為在網路上面已經形成一種新形的權力結構，也就是網路上的言論，已經變成與主流媒體一樣具有社會輿論效果的力量。因此網路的出現，也被視為是一種「新麥克魯漢主義的」的再起，網路這個新興的媒介，與傳統的媒體相比，例如廣播、電視、報紙等，更具有其它獨特的特性(Robins & Webster,1999；蔡鴻濱，2006)。而這些網路特殊屬性又可歸納如下：

1. 去中心化：網路體系不同於一般系統，沒有固定的起點與終點，而由無數不特定的節點構成去中心化的系統，這種去中心化的架構，也成為許多人鼓吹網路民主的基礎論調。
2. 網路系統的快速流動：透過超文本(hypertext)的系統，網路上的訊息可以快速流動，而且花費的時間比以前的傳統媒體要少，也讓各種社會資訊的流動更加快速。例如網路關鍵字的點選，或是部落格之間透過貼紙串聯的方式互相聯結，都是超文本的形式。
3. 互動性：各種網路線上的串聯、互動，溝通的特性，也使得網路社會運動得以產生。
4. 網路的匿名性：並非所有的人都願意曝光，因此網路的匿名性也加大了個人參與公共意見討論的意願，給予更多的社會運動參與者有安全感，例如同志運動

等。

5. 網路的社群性(community)：網路雖然是一個虛擬的世界，但是這個虛擬的社群，依舊跟真實的社會實體空間一樣，具有感情溝通以及傳遞訊息的功能，不同的是，網路是一種草根式(grassroot)的連結，讓真實世界邊緣的人，可以跟主流階級的人一樣享有發言權。
6. 超文本的特性:各種網路型態的虛擬空間可以不斷的串連，像是 E-mail、BBS、聊天室以及 MSN、Blog 等等，可以讓網友們互相的分享意見以及看法，也透過超文本以及多媒體的特性，讓網路虛擬社群之間的成員間的訊息分享不會中斷，也促成網路社會運動得以串連的重要基礎。

新麥克魯漢學派的學者，修正了麥克魯漢被抨擊的媒介決定論，也就是認為科技會主導人類的行為改變，並且導致可預期的結果。而新麥克魯漢學者則認為，科技與人類行為之間互會產生互動與修正的關係。傳播研究除了在 50 年代開始研究廣播電視媒介外，Levinson(1999)認為，網路的出現對於人類生活以及民主化也有相當大的影響，由其是網路跟一般書報雜誌的閱讀經驗很不一樣，大部分的紙本印刷都是單向的閱讀，不包含書寫，但是網路的閱讀，還可以即刻的透過電子郵件，電子佈告欄的方式進行討論以及「注疏」(interpretation)，也就是所有的網友本身所 PO 網路的文字圖像，以及傳達的意見，都變成了網路上的內容(the users are the contents)，並且在網路上面表達意見。而隨著網頁使用動態影響的情況越來越多，甚至還有些加上了音效，讓網頁設計者的角色，越來越像電視製作人。而這樣的結果就是使得更多網友，透過他們自己的電腦，將大量的自製影像散布到公共的螢幕上，而且網友的數量遠比成本昂貴的電視台要多得多，而網際網路的內容，其實就變成了其使用者(網友)，而這也大致等於麥克魯漢後來譬喻的「媒介整體」(media in general)，也就是媒介以及受眾(audience)的互動關係，才是真正的「媒介/media」。因此可以發現，網路上的文本以及輿論力量的確建構出了一種新式的虛擬權力，原因就是透過網路部落格的形式，再加上網友的意見以及互動，才會在網路上產生行動與力量。

二、媒介行動主義(media activism)與網路行動主義(Netactivism)

為什麼網路上的虛擬個人，能在網路上產生政治性的權力?就媒介行動主義(media activism)的觀點，認為媒介與權力有著密不可分的關係。Hackett and Carroll (2006)認為媒介的科層組織，還有媒介的內容對於社會的影響，即使是一個記者的言論，都可能產生出霸權式的論述，在社會結構中，媒介自然能夠產生出各式各樣的權力或是影響力。但是媒介力量(media power)並非全部都是負面的，如果社會運動者或是一個社會運動，能夠融進(involved)到一個媒體當中，並且進而直接的改造政治結構，那媒介力量也有可能是一個正面的發展，即使是一個小規模的激進媒體(a small-scale radical media)也能夠達成這樣的效果。

Hackett and Carroll (2006:45-46)提出在網路媒介下的新型態的「網路行動主義/internet activism」，其具有兩點特性。第一點是強大的社會動員能力(mobilizing resource)，他們舉了 1994 年的墨西哥南部 Chipas 洲的印第安原住民為例，為了抗議聯邦政府的土地、公共政策，1994 年的 1 月 1 日，這些長期受到壓迫的印地安人宣布正式成立叛變團體「Zapatistas 解放軍」，並且利用網路，開始利用各式電子郵件、BBS 以及傳真，從森林深處跟全世界的媒體溝通，並且藉由跟墨西哥領事館、美國政府的網頁連結吸引到全球媒體的注意以及同情，最後使得該區免於遭受墨西哥當局的軍事鎮壓。

而網路行動主義的第二個特性是「另類公共領域的培養」(the cultivation of alternative public sphere)，Hackett and Carroll (2006:47)認為，以網路為主的獨立新聞提供了一個不同於主流媒體的新聞事件論述空間，並且邀請網路上的個人，可以藉由在網

路上的開放空間以及軟體，藉由這種科技賦權(empowering)的方式，邀請網友們就「自己成為媒體」(be the media)。而這種積極又激進的網路行動主義者，在近年的最大展現就是形成許多跨國性的公共領域空間，具體的例證就是全球公民社會(global civil society)。

Ford & Gil (2001:202)在「激進媒體」(radical media)的概念下檢視網路媒體的使用，認為網路對於社會運動的最大的兩個公用，在於(1)網路提供了民主發展的可能性(2)網路的接近使用性(access)以及媒介賦權(empowerment)。而這也是在新社會運動理念下，對於激進媒介的使用來達成社會運動的理念的兩個重要性，也就是網路媒體，可以協助新社會運動達成目標。

Locke(1999:211-243)對「Netactivism/網路行動主義」做出理論定義的整理，首先 Netactivism 是由「Net/網路」，也就是網路(internet)的簡寫，在加上「activism」行動主義的字尾，結合成為複合字。Locke 指出，Ed Schwart 在其 1996 年的著作《Netactivism:How Citizens use the internet》中，觀察了美國的網路以及 E-mail，提供了民眾一種參與政治得新管道，如果你對某個政治議題有興趣，你可以隨時的上網尋求資訊，如果要做評論，你也可以在網路上面，由自己來建構信件群組(emailing lists)、線上討論(online debates)以及個人網站(web sites)。而 Locke 自己的觀點，則認為網路本身就像是其他的媒介一樣，會因為使用者的個人目的，而改變形塑(moulded)網路的功能及樣貌，網路不會將使用者「去個人化」(depersonalise)，反而是讓人們藉著網路而更加的「更個人化」(en-personalise)。Castells(1997)將墨西哥的反抗軍、美國民兵等利用網路作為其社會運動媒介作理念結構分析(如表一所示)，Castells 並形容這些網路社會運動為「第一個資訊式的游擊隊運動」(the first informational guerilla movement)。

表一、1990 年代兩個早期網路社會運動的形式分析

網路社會運動	認同	敵人	使用網路的展現
墨西哥薩巴提斯解放軍	被壓制的印第安/墨西哥人	全球資本主義(美國自由貿易協定)、不具合法性的制度革命黨政府	使用網路文字型(text)的即時傳輸，傳達解放軍的第一手訊息。類似於今日的 MSN 即時通訊。
美國民兵	原初的美國公民	新視界秩序、美國聯邦政府	建立起類似於今日的意見交換網站，建構為美國民兵的溝通網站，類似於今日的 BBS 站。

資料來源:Castells,1997；夏鑄九等譯，2002:123

綜觀 Castells(1997)對於網路社會行動的觀點，以及 Schwart (1996)提出的「網路行動主義/Netactivism」，以及 Jordan (1999)提出了「網路權力/Cyberpower」，其實都在觀察到「社會運動/社會運動者」跟「網路科技」之間的越來越緊密的關係，由其在網路科技下的社會個人，已經變成可以以「一個人」的能力，就在網路上面組成「個人新聞網站」，變成一種網路科技賦權(empowerment)的現象。網路也變成一種新社會運動下的，經常被使用的「激進媒體/Radical Media」(Downing, Ford, Gil & Stein,2001)。

而部落格(blog)的出現，更被 Jon Lebkowsky 認為，網路上面的部落格形式，變成了一種極端式的民主(Extrem Democracy, Blog-Style)。(Kline & Burstein,2005：34-44)。Lebkowsky 本身是「Polycot」(www.polycot.com)的 CEO，他自認為式一個長期的網路行動者(internet actisist)，並且認為網路上的部落格可以是一種極端的民主形式，他談到在 90 年代後，他就積極的在網路上發表有關政治性的文章，就像是高爾跟布希的總統競選大戰，後來的 911 事件，以及伊拉克戰爭，他都藉由網路部落格來參與。後來有人

告訴他有一個政論性網站「論述更好的民主」(Discussions of Greater Democracy ; <http://graterdemocracy.org/about.html>)，Lebkowsky 認為這個網路部落格，的確形成了一種平台，並且獲得網友的關注，並且成爲一種由下而上的草根(grass root)民主。

三、影音部落格(Videoblogging)與公民新聞學(Citizen Journalism)

2006 年開始，網路影音平台網站 YouTube 掀起了一陣「網路影音秀自己」的風潮，而雅虎、微軟或是 Google 也開始看重「網路影音平台」的重要性。「Videoblogging 影音部落格」也成爲一路紅到 2008 年的興盛網路形式。Verdi and Hodson(2006)指出，Vlogging(Videoblogging 影音部落格之縮寫)不能夠帶給你十五分鐘的名聲，但是卻可以讓你至少在十五個人面前出名。最重要的，就是你在 Vlogging 可以真實的展現你的想法與熱情。而 Vlogging 有下列幾項特色：

1. 網路影音部落格就像是個人的日誌
2. 網路影音部落格就是一場個人大秀
3. 網路影音部落格可以讓你有親身體驗的感覺
4. 網路影音部落格可以是一種公民新聞學(Citizen Journalism)

不過，以往的網路影音部落格，都是由網友錄製好影片，轉成數位檔案後，再上傳到「網路影音平台網站」上，而這樣的網路特性，已經不諱能夠滿足網友的欲求，因此 2007 年底開始，Google 開始推出了可以由網友們直接用 Web Cam(網路攝影機)做網路即時轉播的「Google Page」，跟一般的網路視訊不同的是，網路視訊的發送與接收者，是一對一的關係，但是 Google Page 的形式，卻是具有「公開影音部落格的形式」，也就是發送者只是一人，但是接收者，可以是上百萬的網友，同時在界面上還可以同時擁有「網路聊天室」的文字互動功能。而跟以往的商業媒體的「網路直播」的形式又不相同的，是 Google Page 是一種「beta 測試版」的免費軟體平台，讓網友免費申請，不需要任何的金錢限制，也就是一般也可以掌握這種網路直播的媒體。以美國爲例，截至 2008 年爲止，網路上提供網友登錄影音部落格空間的網站，就包含了 Livejournal、WordPress、MySpace、Xanga、Blogger、Yahoo Live 以及 Justin TV 等。(Stauffer,2008, Dedman & Paul,2006) 而這樣的現象，也符合 Verdi and Hodson(2006)所指的網路上的市民新聞學(Citizen Journalism)的形式。

台灣的本土網路社會運動研究中，以李承翰(2000)的《網際網路與社會運動團體與個人增權關係之研究》、陳湘嵐(2004)的《網際網路、替代性媒介與社會運動：以〈南方電子報爲例〉》、及李明炫(2008)的《Web 2.0 下的社會運動---以樂生保留運動爲例》爲例，可以發現網際網路已經變成新興社會運動藉以發聲、傳遞消息的一項重要媒介，而且「社會運動網站」，不但便承一種資源動員、自我發生以及創造凝聚社群認同的空間，真正成爲一種社會運動能夠實踐自我賦權的媒介工具。

在 Castells(1997)對於網路社會行動的觀點，以及 Schwart (1996)提出的「網路行動主義/Netactivism」，以及 Jordan (1999)提出了「網路權力/Cyberpower」，其實都在觀察到「社會運動/社會運動者」跟「網路科技」之間的越來越緊密的關係，尤其是在網路科技下的社會個人，已經變成可以以「一個人」的能力，就在網路上面組成「個人新聞網站」，變成一種網路科技賦權(empowerment)的現象。網路也變成一種新社會運動下的，經常被使用的「激進媒體/Radical Media」(Downing, Ford, Gil & Stein,2001)。而部落格(blog)的出現，被 Jon Lebkowsky 認為，現代網路上部落格的使用形式，已經變成了一種極端式的民主(*Extrem Democracy, Blog-Style*)，認為網路部落格，的確形成了一種平台，並且獲得網友的關注，並且成爲一種由下而上的草根(grass root)民主。(Kline & Burstein,2005 : 34-44)。 在近年的網路社會運動研究當中，也都注意到網路成爲社會運動建立公共

領域的新戰場，同時也將網路的各式特殊功能，例如及時性、文本的超連結以及互動性，以及技術與資金門檻的逐漸降低，而最近三年內出現的直播式的影音部落格(Live Videoblogging)也成爲一種新式的公民新聞的展現模式。

叁、研究問題與研究方法

本研究以質化研究爲主要方法取向。而研究對象分爲兩個部分，第一部分爲學生們，如何創造與使用網路媒體，製作出網路直播的效果，第二部分爲野草莓學運的網路直播網站的展現。而本研究的主要研究方法，在第一部分，學生如何創造建構「野草莓的學運網站」，主要是以觀察法以及訪談法，了解學生還有學運的參與者，是如何的尋找到網路平台資訊，建構出網路直播的部落格網站的電腦軟硬體設備的建立過程。第二部分，則是用觀察法以及訪談法，了解學生與學運參與者，是如何透過這個網路直播的部落格媒體，達成他們想要達成的自我發聲的目的。

一、野草莓學運如何運用影音部落格做爲學運直播平台

野草莓學運的直播網站的架設，最早的發想者是一位叫做「Wenli」的部落客，他是在 2008 年 11 月 6 日的時候，第一個用自己帶的筆電，在行政院前爲學生架設了 Yahoo! Live 的網路直播平台。而隨後 Wenli 將自己的筆電借給野草莓學運幹部，學生就正式接手直播。後來野草莓學運的組織中，出現了一組專門負責網路直播的部門，稱爲「野草莓主播組」，大約 12 到 15 名學生輪流負責，而學運轉移到自由廣場前時，另外一位部落客「泰勒」則接續了 Wenli 的工作，義務的幫助野草莓學運負責網路硬軟體的維護工作。

因此野草莓學運的網路直播網站的架設，研究者觀察法的時間以及田野，是在野草莓學運轉移到自由廣場後，從 2008 年 11 月 15 日開始現場觀察，一直到 2009 年 2 月 22 日野草莓學運在自由廣場上結束戶外實體靜坐，轉移到台北市同安街的辦公室「野莓小屋」爲止。訪談的題目，爲開放式的問卷，請受訪者談它們爲何想到要用網路直播幫野草莓發聲?以及實際參做後的感想。至於訪談的對象如表二、表三所示，：

表二、訪問協助野草莓學運設立及維護直播網站的主要部落客

訪談時間	訪談對象	身分簡介以及在學運中的角色說明
2008.12.11	Wenli	男，約 30 歲，建築碩士，參與過樂生網路運動。現爲媒體工作者。爲 2008 年 11 月 06 日，野草莓學運在行政院前抗爭時，第一位帶著自己的筆電，幫助學生設立「Yahoo! Live」直播網站的部落客，本身也爲推友(Twitter)。
2009.2.22	泰勒	泰勒 Tyler 約 30 歲，參與過樂生網路運動。電腦工作室的負責人。從野草莓的 2008 年 11 月中開始就在自由廣場前面幫忙，教授電腦硬軟體的部分，包含架設直播網站、並且還提供自己的小筆電，Webcam 等昂貴電腦設備。本身也爲推友(Twitter)。

製表:本研究者

表三、野草莓學運主播組主要訪談及觀察的受訪學生[†]

主要訪談時間	訪談對象	身分簡介以及主要訪談內容
2008.11.15	Nico	女，國立大學博士生，台北野草莓學運主播組成員。
2009.11.15	Brian	男，醫學院學生，野草莓主播組成員。
2008.12.07	Lee	男，社會科學研究所碩士生，野草莓發起人之一。
2008.12.07	Ping	男，社會科學研究所碩士生，野草莓發起人之一。
2008.12.07	Ysayea	男，大學部中文系，台北野草莓學運的主播組成員。
2008.12.07	Elvis	男，文學院研究生，台中野草莓學運運幹。
2008.12.13	小J	男，大學部電子科系，野草莓主播組成員。
2008.12.13	Beurjo	男，大學生，野草莓主播組成員。
2008.12.14	FlyBell	女，國立大學心理所博士生。野草莓學運的第一為中英雙語主播，也是第一位在行政院前拿起筆電，對著警察的臉做網路直播的網路主播。
2009.1.1	小P	女，法律系研究生，台北野草莓學運的主播組成員。

製表:本研究者

二、野草莓學運在自由廣場前的網路轉播實際展現與觀察

此部分分為兩類，第一部分在自由廣場上，實際操作網路直播的「主播組」學生，如何將「直播網站」做為學生運動的轉播工作，本研究以主要的事件點時間點為分析焦點。第二部分則為研究者實地上網觀察，學生們在「Yahoo Live!」上的野草莓直播網站，實際的展現，以及網友們的互動回應。此部分將以「觀察法」以及「內容分析法」兩者做為研究方法。第一部分以觀察法，第二部分，則多包涵了內容分析法，因為影音部落格本身為多媒體的形式，其中包含直播影像、直播聲音，還有聊天室的網路互動功能，還包含「多式窗」的特性，最多能同時負載四個網路直播頻道，而這也是以往的舊媒體，無法比擬的新興功能。因此本研究也將針對這些特性，進行分析與詮釋。至於表四的部分，則為野草莓學運網路直播的主要觀察事件與時間點。表五的部分，則是觀察野草莓學運前後使用的兩個影音部落格網站。

三、研究問題

本研究以「焦點團體」的訪談法以及參與觀察法，對於野草莓學運中，能夠使用以及掌控網路經營權的主播組進行田野觀察與訪談，而訪談的題目則以半結構式的開放式進行訪談，並且視訪問對象的不同而在田野中適度的修改問題的問句。但是開放式問題的核心仍包圍著學運學生以及部落客，如何的使用網路媒介進行聚眾活動。

問題一、當初為何會想到使用「小筆電」加上「網路直播」做為野草莓學運的轉播工具?

問題二、在「野草莓直播網站」成立之後，你覺得學生/社會大眾/媒體對於你的態度為何?

問題三、在部落客 Wenli 幫忙架設直播網站後，野草莓學運學生對於警方或是政府機關取締時，透過這些網路媒介發揮了什麼效果?學生本身的預期效果與目的為何?

問題四、當決定於 2009 年元旦，到總統府前對於馬英九總統進行抗議時，為何會想到要透過「夾帶小筆電通過安檢」，再潛進總統府前廣場嗶聲，並

[†] 表二與表三，僅列出最關鍵的深度訪談時間點，本研究在近三個月的觀察期中，每位訪談對象都可能超過四次以上的觀察訪談，不再另註其餘時間。受訪對象除 Wenli 是約在第三地訪談外，其於受訪對象皆為在學運現場進行觀察訪談。

且進行「網路直播」?目的與效果為何?

問題五、野草莓學運經過兩個多月的使用網路直播後，野草莓學運核心學生，對於「網路直播」對於學生的動員能力，以及對於學運的支持熱情程度有何效果與影響?

表四、野草莓學運網路直播的主要觀察事件與時間點

時間點	特殊事件	事件觀察說明
2008.11.06	野草莓學院在行政院前架設直播網站，經由網路發動，各方捐獻物資	在 Wenli 的帶領下，教導學生用筆電，在 Yahoo! Live 直播，開始吸引其他學生以及記者關注，成為學運新聞發布中心。
2008.11.07	傍晚五點，警察開始強制驅離在行政院前集結的野草莓學生。	優勢警力開始柔性勸導以及強制驅離後，學生第一次使用「網路直播」，傳達與警察的第一手畫面並進行聚眾活動。
2008.12.11	野草莓與圖博 [‡] 人士在自由廣場前被強制驅離	警察在凌晨無預警的強制拆除學生，女同學抱著小筆電及無線網卡躲避追捕。
2008.12.24	野草莓在立法院與中正二分局前進行網路直播	主播組討論出使用筆電使用的大電池，延長電力使用時間，被稱為人肉 SNG。
2009.01.01	野草莓到總統府前抗議馬英九並聲援圖博	將小筆電放入學生背包，因筆電不是違禁品，學生成功進入博愛管制區內。

製表:本研究者

表五、本研究觀察的兩個野草莓網路直播影音部落格平台

影音網路平台	收費性質	架設公司/網址首頁	使用特性
Yahoo Live! (簡寫: Y! Live)	免費 測試版本	美國雅虎 http://live.yahoo.com/	約於 2007 年開用，2008 年 12 月 3 日關閉使用。
Justin TV	免費 開放軟體	美國網路私人創業 http://zh-tw.justin.tv/justin	約於 2008 年啓用，目前開放網友免費登錄使用。目前為最新的野草莓學運 Live 轉播官網。

製表：本研究者

肆、研究發現

一、草莓學運如何開始使用網路直播

野草莓學運，2008 年的 11 月 6 日在行政院前靜坐的時候，當天媒體所關注的新聞事件，幾乎全部聚焦在圓山飯店前面的街頭激烈抗爭事件，但是並不是所有的人，都只關注圓山飯店前的衝突畫面。以曾經參與樂生運動的部落客 Wenli 來說，就是關注的學生們現況的人，Wenli 指出：「當天我只是想到現場去看看，因為下班的時候已經晚上八點多，主流媒體都沒有人在報導野草莓，大家都關注到圓山的陳雲林衝突事件。因此我就到行政院看看學生的現況，後來就用手機打推訊(Twitter)，寫部落格訊息，當初的動機只是『好奇』。整天都在看電視，卻看不見野草莓的新聞。李明軒教授的動員令，PPT 的網路串連，其實我並不知道。後來現場的學生在表決是不是要到自由廣場，我到哪裡都習慣帶著筆電，帶筆電已經變成了我的習慣。因此想把他們的意見轉達出去，我就用無線網卡接 Wifi，先是用推特(Twitter)

[‡] 圖博，為西藏流亡人士使用之中文國名，有別於中國使用的西藏名稱，圖博即西藏英文 Tibet 的譯音。當 2008 年 12 月，野草莓學運在自由廣場上徹夜進行時，當時在台灣的西藏流亡人士，也以「支持圖博獨立」為由，同樣的在自由廣場上進行靜坐行動。

推文，再用 Twhirl 瞭解其他現場的大致狀態。(見圖一)。現場十分平靜，但是帶著某種潛在的緊張，因為強制驅離隨時可能發生。當時場上一般的看法是警方不可能留著這個現場不處理，只是時間的問題。隨著圓山方向的狀況解除，這時我想到，除了打字推特，或許可以用 Yahoo! Live 嘗試將現場的狀況播送出去。在這之前，Yahoo! Live 這項科技只是推友們常常『把玩』的一種影音玩具，像是我們推友們用來轉播生日派對的工具。」對於 Wenli 而言，網路影音部落格的直播作為野草莓學運的轉播，其實可以算是一個靈光乍現的想法與做法，Wenli 在行政院前時，腦海中只想著說要透過網路直播的方式，讓自己以及更多的人，可以透過網路了解學運的最新情況，甚至他還把自己的蘋果電腦以及無線網卡借給了學生使用。

當 Wenli 在談論自己被學生們還有網友稱讚為「第一個使用直播影音網站做學運」的部落客的時候，Wenli 相當謙虛的說：「我是局外人，只是把網路直播電視技術，帶給學生的人。從公司搭捷運到行政院，還先吃晚餐才上路。這種缺乏緊張感的行為，正好證明了我的無目的。」其實 Wenli 並非第一次參加社會運動，在 2007 年到 2008 年的樂生運動中，Wenli 談到他就已經幫助樂生運動義務的架設網站，並且多次的參加實際的街頭遊行，來聲援樂生的阿公阿嬤們。也因此樂生運動的網路運動中，Wenli 已經相當熟悉使用傳統的「文字/圖片」形式的部落格做為平台。而相隔一年，這次的野草莓學運中，會想到利用 Yahoo! Live 的影音部落格做為轉播，Wenli 表示：「真的沒有想太多，就是當下想，也許可以試試看。」學運網路直播的出現，也就是在這樣一個偶然的機緣之下產生。以 Wenli 的電腦硬體條件來說，幾乎是在克難方式下產生的，只有筆電加網卡跟免費的網路空間，再加上 Wenli 個人的靈光乍現。就是這樣偶然下，也就成救了台灣第一個真正利用影音部部落格做為學生運動直播的濫觴。(如圖三與圖四所示)



圖一、Wenli 在個人手機上，使用 Twitter 推文軟體傳遞訊息。(照片由本研究者經 Wenli 同意拍攝並做學術發表使用，拍攝日期:2008.12.11)



圖二、Wenli 借給野草莓學運使用的個人 Mac Book，上面為他參加過的樂生運動、部落格行動車等網路運動的紀錄貼紙。(照片由本研究者經 Wenli 同意拍攝並做學術發表使用，拍攝日期:2008.12.11)

二、網路直播換頻與野草莓主播組的誕生

Wenli 製作出「Yahoo! Live/野草莓直播網站」後，因為考量本身工作的時間關係，因此在 2008 年 11 月 6 日深夜，把網站以及密碼移交給野草莓學生時，還是用 Wenli 的帳號(<http://live.yahoo.com/wenli>)，不過因為 Yahoo! Live 是一個試驗階段的網路空間，Yahoo 在 2008 年的 12 月 3 日即將關閉並且停止 Yahoo! Live 的服務。而為了繼續讓學運使用網路直播，在另外一位部落客「泰勒」的幫忙下，找到了美國原本是提供「直播式影音交友部落格」服務的「Justin TV」做為轉播平台，同時也將影音部落格的名稱，正式更名為「野草莓台北」(見圖五)



圖三、野草莓學運於 2008 年 11 月 16 日，在 Yahoo! Live 平台上的網路直播頻道。
(照片：本研究翻拍自美國 Yahoo! Live 網站上之野草莓學運官方直播網站。
<http://live.yahoo.com/wenli>)



圖四、野草莓學運於 2008 年 11 月 15 日，更換靜坐地點至自由廣場後，用筆電以及無線網卡在 Yahoo! Live 進行學運網路直播。(照片：本研究翻拍於自由廣場上野草莓學運主播組工作台)



圖五、野草莓學運於 2008 年 11 月 28 日後，更換頻道至 Justin TV 平台上的直播頻道。(照片：本研究翻拍自美國 Justin TV 網站上之野草莓學運台北場網站
<http://zh-tw.justin.tv/action1106>)



圖六、2008 年 11 月 15 日，野草莓學運於自由廣場前的主播檯。其中一台電腦負責影音轉播，另外一台電腦負責聊天室的網友提問對話。(照片：本研究翻拍於自由廣場)

同時在 11 月 6 日深夜後，學生發現 Wenli 架設的網路直播系統相當有用，因此就展開了網路上的「支援前線」運動，透過部落格、MSN、電子郵件不斷的在網路上發出號召信，很快的就籌募到了捐贈或是借用的筆記型電腦、DV、麥克風、3.5G 無線網卡，甚至還有發電機，除了發電機之外，其他的電腦硬軟體加起來的費用不到台幣十萬元。同時野草莓學運的幹部，也在自由廣場現場以及網路上面號召有意願負責轉播的學生加入主播組，因為一開始的學運隨時都有可能被強制驅離，因此學生決意將以「24 小時直播」的方式進行網路轉播，也因此產生了「主播組」大約 12 位到 15 位同學的彈性建制(如圖六所示)。

至於為什麼會有學生願意加入主播組，醫學院研究生 Brian 說：「一開始並不知道可以用 Yahoo! Live 當作學運轉播的工具，是來到現場後，才知道可以用這個網路媒介。轉播的時候，一般的時間大約都有七、八百人，深夜時段，大約也有三百多人，人數最高的瞬間流量，也有大約兩三千人。覺得 Wenli 很厲害，可以想到這個方式做成網路直播，我們也是到了自由廣場，才跟他學會怎麼使用 Yahoo! Live，硬體的部份是他架設好了之後，我們就學習著使用。」

至於擔任網路女主播的博士生 Nico，表示 Yahoo! Live 提供了野草莓學運一個對抗

主流與自我發聲的力量：「我們一開始用 Yahoo Live! 的時候，也覺得它非常的好用，因為一般的部落格只有文字，或者是圖片，但是沒有辦法有及時的聲音，而這個 Yahoo Live! 不但結合了 MSN 的特性，有 LIVE CHAT 聊天室，可以即時的跟網友們回饋意見，也同時有『畫面』，我覺得是對主流媒體的一種『突圍』，因為我覺得，我們在行政院靜坐的第一天，當天並沒有什麼樣的新聞媒體注意到我們。但是有很多的人，想要了解目前的靜坐狀況，所以當時，有人用 MSN 告訴我在 Yahoo! Live 有一個直播的網站，我就上網看了，就覺得真的是一個相當好的媒介，所以想來主播組幫忙。我當網路主播之後，會覺得我能夠自己幫現場的學生作轉播，而能主動的表達我們學生自己的意見，不必在擔心被媒體報導之後，可能我們說的是 A 但是寫出來的卻是 B。」

在本研究觀察訪談主播組的大學生中，發現許多的學生都表達出網路直播的形式，是希望為野草莓學運做自我發聲的工具，並且藉由學生自己做影音以及文字的即時轉播，成爲一種公民新聞的形式，而這樣的理念，也成爲野草莓學運的主播組，再號召更多的學生加入時的一個重要理念。

三、影音部落格做爲社會運動網路直播的及時性與互動性

影音部落格的形式，與傳統部落格的形式最大的不同，就是它的基本格式是畫面的左半部是「直播網路影像」，而畫面的右半部則是類似於 MSN 的聊天室。(如圖七所示)，而且野草莓學運使用的直播網路影音部落格，同時融合 RSS 訂閱追蹤功能，以及文字圖像功能，使得有興趣以及意願持續關心野草莓學運後續以及最新及時狀況的網友，都可以在第一時間得到野草莓的最新訊息，例如網路直播的時間，以及目前的野草莓學運在自由廣場前的最新即時動態。如圖八所示，則爲學生將網路直播的訊息，轉載到官方網站上的模式，例如 2008 年 12 月 11 日凌晨四點，當廣場學生發現警察集結的時候，察覺可能將遭到強制驅離，因此立刻透過傳簡訊、上網以及打推特的方式傳達訊息，並且號召更多的學生前往自由廣場集結支援。

而 Justin TV 還有一項特殊功能，就是除了可以做網路直播外，版主也可以播放「錄影畫面」，因此像是圖十一所示，野草莓學生在凌晨被警方強制拆除雨棚時，除了立刻進行網路直播外，也可以使用 DV 拍攝的畫面，用錄影播出的方式，進行類似於「稍早畫面」的 Live 效果，再加上影音部落格還可以使用麥克風，進行類似於「球評轉播」的方式，讓野草莓學運主播可以用聲音進行評論，而網友的部分，則可以用「聊天室」的方式進行互動，因此可以說是一個相當完整的「網路互動影音部落格」。



四、小筆電加上網路影音直播如何做為學運對抗警力的新工具

本研究發現，從 2008 年 11 月 6 日，Wenli 將所有網路直播技術設備，移交借用給野草莓學運後，這個「直播網站」的所有權，其實就落在學生的掌控中。不過因為主播組的學生，幾乎全部都是文法商學院或是社會科學院的學生，沒有電腦資訊科系的學生，因此後續的電腦問題，幸好有另外一位部落客「泰勒」全程幫忙，甚至提供個人高階的電腦以及 Webcam 等器具無償借給學生使用，也因此讓野草莓學運的網路直播，不會因為技術問題而中斷。

而學生在接手網路直播的新工具後不到 24 小時之內，隨即面對警察採取的強制驅離作為。如圖九所示，野草莓學運的第一位中英雙語網路主播 Flybell 表示，在 2008 年 11 月 7 日傍晚被驅離的時候，隨即拿起手中的筆記型電腦，將比墊上的 WebCam 轉向，讓鏡頭面向警察並且開始利用筆電的內建麥克風進行轉播。事實上，Flybell 並非是傳播科系的學生，她表示自己只是 11 月 6 日到了行政院現場，看見有人在做網路直播需要英語翻譯，美國長大的她就順水推舟的成為野草莓學運的雙語主播，而 7 日傍晚的驅離行動，Flybell 表示：「我並沒有想太多，就是直接把筆電的鏡頭對準來驅離的警察進行網路直播，就是把現場的狀況轉播出去，就是很自然的事情，就是當時的自然反應，因為我想野草莓的網路直播的特性就是移動式的。」



圖九、野草莓學運於 2008 年 11 月 7 日，於行政院前遭到警方驅離時，學生以網路直播的方式面對警察做網路直播，並號召更多學生前往聲援。(畫面：本研究者於 2008.11.20 翻拍自野草莓官網 <http://action1106.blogspot.com> 野草莓學運學生以 YouTube 方式轉載公視【獨立特派員】新聞畫面。)



圖十、野草莓學運於 2008 年 12 月 1 日中午時於自由廣場前的網路直播，鏡頭特別帶到中山南路上集結的警力。(照片：本研究者於 2008.12.1 翻拍自野草莓直播網站 <http://zh-tw.justin.tv/action11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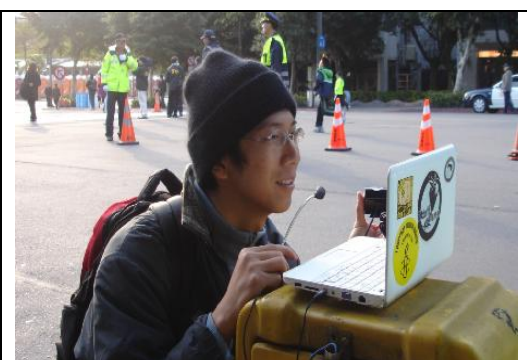
野草莓學運學生以「網路直播」的方式也受到了主流媒體，包含電視新聞台以及主流報紙的關注，紛紛報導這一次的學運友做網路直播，同時也讓野草莓的網路直播網站的媒體曝光率大增，而後野草莓學生也將自己在 Justin TV 上的網路直播網站稱為「野草莓電視台」。由於野草莓學運的議題主軸為「反對集會遊行法」，因此他們也特別將網路直播的鏡頭對向前來取締或是驅離學運學生的警察。如圖十所示，當學生轉移陣地到自由廣場前時，網路直播的畫面就特別的對準大批的警力進行轉播拍攝。而圖十一所示為，當學生在自由廣場上，凌晨兩點多遭到警察強制驅離的時候，當時已經沒有任何的媒體在場，學生則以自己的網路直播當做公民媒體進行網路直播，做為反制警察驅離的策略。

野草莓學生在網路上的發出物資的徵召令後，原本是使用 14 吋左右的標準筆電，但是因為學生撰寫作業的時候需要使用配備較為高階，具有光碟機的標準筆電，因此就有人提供了華碩以及宏碁新出產，螢幕大約為 10 吋至 11 吋的小筆電(Netbook)，而小筆電雖然沒有光碟機，但是在應付上網功能以及網路直播的硬軟體需求都綽綽有餘，因此這些被學生視為上網機的小筆電就成為後來野草莓學運使用的主要電腦硬體。令學生沒有想到的是，原本只是因為小筆電價格較為低廉，如果不幸被偷或是在學運中損壞的話，學生較不會心疼。但是小筆電耗電較低以及重量較輕，大約 1.2 公斤左右，卻意外的變成學生在後續對抗警察時的一種操作優勢與特色。

其中第一項特色是「重量輕、移動方便」。野草莓學運的轉播過程中，一直面臨的挑戰是空間移動的問題，由於抗議的地點從行政院大門，再轉移到自由廣場前，即使是定點的場所，但是學生幹部或是教授發言的地點通常不是太固定，因此重量在 1.2 公斤左右的小筆電，學生很方便的找一張塑膠椅，或是靠在變電箱上面(如圖十二所示)，就可以進行網路直播。如果學運有移動行進式的活動時，則如圖十三所示，學生則以兩人為一組的進行網路直播，一位同學擔任的是攝影記者的角色，主要負責的是拿起小筆電以及 WebCam 網路攝影機，另外一位擔任網路主播的同學，則負責拿起麥克風收現場音以及採訪轉播的工作。因此在「輕薄短小的小筆電」以及「無線網卡」兩者的結合下，野草莓學運的學生開始不再只做定點轉播，而開始以活動式的轉播方式，跟警方以及政府進行游擊戰式的對抗。



圖十一、2008 年 12 月 14 日凌晨 12 點，野草莓在自由廣場遭警方第二次取締並拆除帳棚，學生以筆電直播跟警方對抗。(本照片由獨立紀錄片工作者 Watson，同意無償提供本研究翻拍，並無償提供學術發表使用)



圖十二、野草莓學運學生，以小筆電上網進行網路影音直播，報導他們於 2009 年元旦，在總統府前以及台北市政府前嗆馬以及支持圖博運動的最新動態。(照片：本研究於 2009 年元旦，在北市政府前廣場前拍攝。)

第二項特色是小筆電的重量輕的優點，也適合在社會運動中，讓學生加速逃離警方取締以及逮捕的閃避策略。圖十四所示，是警方在 2008 年的 12 月 11 日清晨四點鐘，趁著學生在自由廣場前帳篷睡覺時，進行大規模的撤離行動，當時所有的帳棚以及木架都被警方強制撤離，而野草莓主播組的同學，立刻搶下還沒被沒收的兩台小筆電、無線網卡，並且要求兩名女同學抱著小筆電，藏在外套裡面，並且用跑的方式，趕緊離開自由廣場，接著打電話給兩位部落客泰勒以及 Wenli，後來在泰勒以及 Wenli 的協助下，野草莓的網路在同日的清晨七點鐘復播。部落客 Wenli 及泰勒在事後表示，因為小筆電跟無線網卡的重量很輕，當男同學跟警察在自由廣場激烈抗爭的時候，抱著小筆電的女同學就抱著小筆電躲到國家圖書館附近，因此學生的筆電設備並沒有被警察扣住，也才能在清晨的七點多鐘復播。

第三個小筆電做為社會運動中的工具的特色，就是警方目前還並不認為「小筆電」

是違禁品。圖十五與圖十六所示的是野草莓學運在 2009 年元旦時，刻意要到總統府前升旗並且嗆總統馬英九做出網路直播，學生在抗議前幾天即放出消息，因此警方也特別的嚴陣以待。而元旦當天，學生刻意的以聲東擊西的方式突破警方的取締，學生分為兩組進行，第一組學生戴上陳雲林的紙面具跟警方做遭遇戰，而隱藏身分的第二組學生，大約六人則以分散的方式分別帶著小筆電，順利的通過憲警的檢查哨而進入到總統府最前方的升旗台，也順利的在升旗的時候進行嗆馬並且進行網路直播。小 P 表示，他們在進入總統府前的檢查時，都沒有受到憲警的刁難，因為小筆電並沒有被列入違禁品，不過當他們在升旗台前架設小筆電網路直播時有受到憲警人員的關注，但未被制止，但是在嗆馬完後學生立刻收拾所有器材離開總統府廣場，因此也沒有遭到警方強制驅離或是逮捕。



圖十三、野草莓學運學生，雙人組的方式進行網路直播，其中一人擔任攝影記者負責拿小筆電及 WebCam，另一位則為網路主播，拿麥克風做報導。(照片：本研究者於 2009 年元旦，在北市政府前廣場前拍攝。)



圖十四、2008 年 12 月 11 日清晨四點，警方以突襲方式撤除野草莓在自由廣場的木造物及帳篷。圖為學生倒地抵抗警方。(照片：本研究者翻拍自 2008.12.11，年代新聞台六點晨間新聞)



圖十五、2009 年 1 月 1 日元旦，野草莓學運故意製造警方緊張，暗地護送藏著小筆電的學生進到總統府前的升旗台，準備嗆馬並用網路直播現場轉播。(照片：本研究者拍攝於凱達格蘭大道總統府前)



圖十六、2009 年 1 月 1 日元旦，野草莓學生故意利用聲東擊西的方式，讓警察誤以為學生還在外場抗議，其實帶著小筆電的學生已經順利通過憲警檢查，進到總統府前的升旗台架設網路直播。(照片：本研究者拍攝於凱達格蘭大道總統府前)

野草莓學運學生以小筆電做機動性極強的移動是網路直播，後來被支持的網友暱稱為「人肉 SNG」，也就是稱讚這些學生以小筆電進行游擊隊式的學運轉播。而學生後來還討論出使用「攜帶式筆電電池」的方式，來增加筆電的電力持續力，一顆約五百克的

電池，大約可以提供四個小時以上的電力，再加上小筆電的原本電池，至少可以接續六個小時的網路直播。野草莓學運的主播組在得知被網友稱讚是「勇敢的人肉 SNG」，也感到相當的開心。如圖十七所示，學生在遭到中正二分局的約談的時候，就是以「人肉 SNG」的轉播方式，直接站在警局門口員警面前進行轉播。由於網路影音部落格具有錄影以及上傳畫面的功能，因此一些重要的學生與警察抗爭的畫面，也都被轉 Po 上野草莓官網的部落格上，讓網友或是媒體可以瀏覽。

至於使用「人肉 SNG」對抗警方取締或是約談，野草莓學生希望造成什麼樣的效果?Beurjo 表示：「像是剛剛警察來，反正我們就是直接把筆電拿起來對著警察拍，而警察說我們違反什麼法令，我們也就是直接把他連線出去，讓大家都知道。」小 J 也認為：「我覺得剛剛我們在警察驅離的時候，直接把筆電跟 Web Cam 對著警察直播，我覺得至少有嚇阻的功用，因為警察至少知道我們在拍，而且我們在做網路直播，有人在看，我覺得至少警察他們不會太超過，不管在言語上或是行為上，我覺得有網路直播對於警察而言有嚇阻的效果。畢竟，就有鏡頭直接對著他們(警察的臉)拍。」因此可以發現，野草莓學運的學生將「網路直播」做為一種面對警察取締或是強制驅離時的一種嚇阻工具，做為避免遭到警察不合理或是違法對待的傳播工具。



伍、研究結論

一、影音部落格的網路直播做為學運動員與聚眾活動的新工具

本研究觀察野草莓學運，從 2008 年 11 月 6 日產生開始，發現它的開端，是從在網路上積極使用部落格、推特以及各種網路社群的部落客 Wenli 開始的，而 Wenli 本身又是積極參與樂生以及其他社會運動的社會人士，因此野草莓學運從一開始的設立，也就帶著濃濃的反叛意味，也就是不滿於執政當局的不民主法規，希望藉由「網路直播」的方式，尋求一種表達公民意見、改變政策的可能性。而野草莓學運的直播網站，也呈現出諸多學者認為的 Web2.0 時代的集體領導精神，野草莓學運本身就是採取「合議制」的制度，任何的決策幾乎都是以「學生代表大會」來決定，並且提前在官網上發布開會消息，不用是幹部的學生，也都歡迎在會場發表意見。至於網路主播組以及部落客之間的關係，更像是互相扶持的朋友，而沒有一個上下階層、誰管理誰，或是誰的權力比誰大的現象。就研究者本身的觀察，野草莓使用「官網」或是「直播網站」，其實都是以

「共筆部落格」的性質，也就是有權限修改部落格的學生，不只一位幹部，而這樣對於民主的概念，也讓學生們相信他們自己的訴求有其民主法理依據。

也因為這樣的做法，讓野草莓學運的學生，在面對「警察凌晨掃蕩」、「行政機關打擊」時，學生們有一個理念，願意以「人肉 SNG」的方式，透過網路直播的方式來傳達現場的最新狀況。其次是商業網站提供的「影音部落格」(Videoblogging)，因為不設限申請帳號的民眾，把原本用在商業交友的「Justin TV」變成用來轉播學生/社會運動的平台，也使得 Live Videoblogging，被野草莓學運改變原本的商業使用，而成為一種提供社會運動一種與主流媒體抗衡的平台。同時影音部落格一方面提供「影音」，一方面又可以提供「文字形聊天室」，等於是整合了所有互動式網路的功能，也變成了一種新式的「及時網路公民新聞」的形式，這也是以往的網路媒介沒有看見的現象。而野草莓學運的抗爭議題為「反對集會遊行法」，因此學生在面對警察的取締的時候，也利用網路直播的特性，直接將警察強制驅離的畫面利用網路直播的方式傳遞出去，除了要達成學生反對集會遊行法的訴求外，另外一方面，也做為學生面對警察驅離時的一種嚇阻警方的保護工具。

二、輕薄短小的小筆電成為社會運動進行抗爭的新工具

讓女同學抱著小筆電，在凌晨四點鐘的自由廣場前，逃離警察的取締。這個畫面，也是對研究者一個相當大的震撼與感觸。對商業電視記者而言，要做一場衛星 SNG 連線的轉播，必須要有 SNG 車、外場導播、攝影記者、攝影棚內的導播，以及主播跟副控室的配合。這樣的設備，總共至少需要上億元的硬體成本。但是透過小筆電、3.5G 無線網卡、Webcam，全部的設備加起來不到十萬元，就可以在網路上面進行影音部落格的直播。而且在遇到危險需要逃命的時候，一個女同學，就可以抱著小筆電拔腿就跑，這幾乎是傳統的電視 SNG 連線記者無法達成的，舉例而言，遇上暴動，SNG 車可能眼睜睜的被砸爛，但是現在一台一萬五千元左右、功能齊全的小筆電，已經被使用出可能當初設計的工程師都想不到的用途——政治性的網路直播。

而小筆電作為學運網路直播的工具，在目前的憲警的違禁品檢查規定當中，成為一種「逃漏洞」的傳播方式，以 2009 年的野草莓學運元旦嗆馬行動當中，學生即以小筆電躲避憲警的盤查，因為升旗典禮的違禁品只列出大型旗幟、寶特瓶以及大型雨傘。因此原本是學生做為上網功用的小筆電，卻因為其輕薄短小的特性，也意外的成為經常需要逃避警察驅離取締的學生運動或是社會運動，一種即方便躲避警察追捕的傳播工具。而 2010 年 4 月開始，由美國蘋果電腦開始的智慧型上網手機「iPhone 4」掀起的手機換機潮，各家台灣的電信業者也開始即力的降低「手機上網月租費」的優惠方案，因此當研究者在觀察 2008 年 12 月的野草莓學運時，再到目前 2010 年 7 月的網路通訊硬軟體的改變，未來也將可能出現學運以「手機上網」，進行網路直播以及動員學生的情形，以 2009 年底民進黨至台中抗議江陳會，也已經出現台南市議員王定宇與媒體人魚夫合作，進行手機網路直播做為聚眾活動的媒介。而這些新媒介的使用形式的出現，也將對未來警方進行治安維護以及執行勤務時的新挑戰。

三、網路行動主義者的大量出現對於警方帶來的衝擊

Hackett and Carroll 在 2006 年提出的「網路行動主義/internet activism」概念，認為社會運動者會透過網路進行動員以及號召政治性的街頭運動，但是當時的理論，認為這些行動者跟號召者，都是少數幾位的核心人物或是政治明星，但是在這次野草莓學運的實際展現中，除了台北場之外，包含新竹、台中、高雄、嘉義也都同時出現過網路直播抗爭行動，而各地的野草莓學運分身，則是由網路上其他的學生以自發性的方式參加，也因此一個由台北學生發起的「野草莓學運」，卻在網路上有數千篇的文章轉貼、有至少十個以上的相關網站，以及六個以上的地方性質的「學運分會」，而這些野草莓學運

的次級團體，或者可稱為「分身」，都是透過大量的「網路行動者/internet actor」所建構完成的，而這些網路行動者又是散布在各地，只有當在廣場上實際的聚會時，警方才有可能知道這些網路行動者/部落客是誰？否則就得以查詢 IP 的方式查出身分。

但如果有想透過網路來號召社會運動並且進行聚眾活動的人，為了規避取締，就可能改用數個 IP 避免遭到警方追蹤，或是到網咖，甚至借他人的帳號登錄上網，警方也將面臨調查上的困難。而這些網路行動者，又常將他們的訴求，運用各式轉貼的方式，在大學生常用的批踢踢 BBS 或是各式部落格上，例如無名小戰或是臉書上進行轉貼，這些行動計畫也就像是病毒一樣的散布在網路上，以野草莓學運這個個案來說，核心的學運學生與部落客就不只五人，而是一個類似於變形蟲的模糊組織，至少有十五位以上的學生，與兩位以上的社會人士部落客，擁有決定野草莓學運的走向以及經費使用核定權。也因此對於警方追查學生運動的領導者，也將會出現跟以往「野百合學運」不同的情形，就是沒有一個明顯的學生領導小團體，而是一個在實際人際關係與網路上，出現兩種並存的學運領導小團體。雖然在這次的野草莓學運中，真正的核心領導學生都是在網路與實際人際關係並存的學生，但是未來是不是有可能會出現，完全由「網路上匿名的虛擬學運領導學生」進行策劃出來的學生運動或是社會運動？研究者認為以目前的網路科技發展，也是有潛在的可能性。

四、研究限制與未來建議

本研究以野草莓學運中的學生為研究主體，但是在學生利用網路科技對抗的觀察上，難以避免的將大部分的研究觀察放置在學生的身上，而對於警察如何的面對野草莓學生的網路直播，在本研究當中僅僅只能用相當有限觀察法的方式做了解。因為在本研究的田野研究當中，研究者有研究身分上的困難，因為若處理不好，研究者也可能一同遭到警方的強制驅離，所以在面對激烈抗爭的時候，研究者距離學生以及警察則有相當的距離。同時本研究也無法對於處理的高層警方，以及第一線的員警進行訪談，如果未來能有其他的學者或是研究者，對於目前警方如何應對使用網路科技的學生運動進行調查，則能補齊本研究所欠缺的另一部分。

【本研究使用照片之版權說明】

- 一、照片或圖片為本研究者親自拍攝或製作，圖像版權屬於本研究者為圖一、圖二、圖四、圖六、圖七、圖十二、圖十三、圖十五、圖十六、圖十七。
- 二、照片為翻拍自野草莓學運相關的官方網站，圖片影像的版權為野草莓學運之學生所有，本研究謹為合理學術研究使用而進行翻拍，皆已清楚標示翻拍自野草莓學運之相關網址以及拍攝時間。影片圖像版權為野草莓學運者為圖三、圖五、圖八、圖十、圖十八。
- 三、圖九為本研究者由 YouTube 上翻拍，轉載自公共電視【獨立特派員新聞節目】，本研究謹為合理學術研究使用而進行翻拍，皆已清楚標示翻拍自公共電視之新聞節目，版權仍為公共電視所有。
- 四、圖十一照片為本研究者於 2008 年 12 月 14 日凌晨，經由記錄片工作者 Watson 以口頭同意的方式，由本研究者進行翻拍，Watson 並口頭同意本研究以註明出處的方式做無償的學術發表使用，本研究者也已用電子郵件的方式表達感謝函。本研究僅有圖十一的合法學術發表使用權，圖十一原始版權仍為記錄片工作者 Watson 所有。本研究再次感謝記錄片工作者 Watson 慷慨應允本研究無償翻拍其 DV 畫面做為學術發表使用。
- 五、圖十四為本研究者經由電視翻拍，轉載自年代電視新聞台之【六點晨間新聞】，本研究謹為合理學術研究使用而進行翻拍，皆已清楚標示翻拍自年代電視之新聞節目，版權仍為年代電視台所有。

陸、參考文獻

- [1]王佳煌，2000，資訊科技與社會變遷，台北：韋伯文化。
- [2]王佳煌，2003，資訊社會學，台北：富學出版社。

- [3]李明炫，2008，*Web 2.0 下的社會運動：以樂生保留運動為例*，世新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
- [4]李承翰，2000，*網際網路與社會運動團體及個人增權(empowerment)關係之研究*，元智大學資訊傳播研究所碩士論文。
- [5]宋偉航譯，Levinson,Paul 著，2000，*數位麥克魯漢*，台北：貓頭鷹出版社。
- [6]陳湘嵐，2004，*網際網路、替代性媒介與社會運動：以〈南方電子報為例〉*，中正大學電傳研究所碩士論文。
- [7]陳順孝，2006，『*打造自己的媒體—WEB2.0 時代的新聞網站建構*』，2006 年香港「當代媒體生態問題探討」學術研討會。取自：
<http://www.ashaw.org/files/20060921.pdf>
- [8]蔡鴻濱，2006a，『*網路社會運動中的語藝分析：以苦勞網中「香港反 WTO」事件為例*』，*傳播與管理研究*，第六卷·第一期：1-48 頁。
- [9]蔡鴻濱，2006b，『*網路社會運動：一個語藝觀點的思考*』，2006 年世新大學新聞傳播學院-傳播研究所學生學術論文研討，世新大學。
- [10]盧澤宇，2006.3.6，『*什麼是 Web 2.0 (I)*』。盧澤宇部落格整理翻譯自 Tim O'Reilly 官網資料。取自 http://www.itmag.org.tw/magazine/article_single_138.htm
- [11]夏鑄九、黃麗玲、黃肇新、楊長苓、黃玉琦、劉昭吟等譯，Castells, Manul 著，2002，*認同的力量*，台北：唐山出版社。
- [12]曹衛東譯，Habermas,Jurgen 著，2002，*公共領域的結構轉型*，台北：聯經出版社。
- [13]野草莓學運官方網站 <http://action1106.blogspot.com/>
- [14]野草莓學運 24 小時網路直播網 台北現場：(自由廣場)
<http://zh-tw.justin.tv/action1106>
- [15]Yahoo! Live 美國雅虎網路直播網站 <http://live.yahoo.com/>(已於 2008.12 停止服務)
- [16]Yahoo! Live 野草莓直播網站 <http://live.yahoo.com/wenli/>(已於 2008.12 關閉)
- [17]野草莓 Google 群組官網「野草莓運動通訊平台」
<http://groups.google.com.tw/group/1106action>
- [18]野草莓台北直播頻道 <http://zh-tw.justin.tv/action1106/>(已於 2009.3 停止服務)
- [19]David Kline and Dan Burstein, *Blog! : how the newest media revolution is changing politics, business, and culture*, CDS Books, 2005.
- [20]Jay Dedman and Joshua Paul, *Videoblogging*, Wiley Publishing, 2006.
- [21]John D. H. Downing, *Radical Media :Rebellious Communication and Social Movements*, Sage, 2001.
- [22]Kevin Robins and Frank Webster , *Times of Technoculture : From the information society to the virtual life*, Routledge, 1999.
- [23]Lelia Green ,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and Society*, Sage, 2002.
- [24]Manuel Castells, *The Information Age : Economy, Society, Culture, vol.2 : The Power of Identity*, Blackwell , 1997.
- [25]Michael Verdi and Rynne Hodson, *Secrets of Videoblogging*, Peatchpit Press, 2006.
- [26]Nick Crossley and John Michael Roberts , *After Habermas : new perspectives on the public sphere* , Blackwell Publishing , 2004.
- [27]Robert A. Hackett and William A. Carroll, *Remaking Media : The struggle to democratize public communication*, Routledge, 2006.
- [28]Tim Jordan, *Cyberpower : An Introduction to the Politics of Cyberspace*, Routledge, 1999.
- [29]Tim O' Reilly , 2005. 9. 30, “ What is web 2.0” ,from

<http://www.oreillynet.com/pub/a/oreilly/tim/news/2005/09/30/what-is-web-20.html>

- [30]Tim O' Reilly, 2006.12.10, "Web 2.0 compact definition: Try again" ,
from http://radar.oreilly.com/archives/2006/12/web_20_compact.html
- [31]Todd Stauffer , *How to do everything with your Web2.0 Blog*, McGraw-Hill, 2008.
- [32]Trevor Locke: "Participation, inclusion, exclusion and netactivism : how the internet invents new forms of democracy activity" , In Barry N. Hague and Brian D. Loader (Eds.). *Digital Democracy : Discoursr and Decision Macking in the Information Age*, Routledge, 1999, pp.211-222.

